**梅江镇2022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报告**

**2022财政预算（草案）**

根据《预算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结合市、县财政局关于预算一体化等有关通知，以及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拟对我镇2022年全年财政收支预算作如下安排：

**（一）财政收入预算**

2022年，全镇财政预算总收入为4260.88万元，较上年预算总收入同比增长9% 。

总预算收入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34万元，占总预算收入比重80.59%。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252万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706万元、民族地区转移支付349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366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658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36万元；

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330.75万元，占总预算收入比重7.76%；

其他预算收入496.13万元，占总预算收入比重11.95%。

**（二）财政支出预算**

2022年，全镇财政预算总支出为4260.88万元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3.03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20.49%；

公共安全支出20.89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0.49%；

科学技术支出21.37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0.5%；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2.64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1.7%；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72.53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25.17%；

卫生健康支出64.68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1.52%；

节能环保支出234.65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5.51%；

城乡社区支出362.7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8.51%；

农业、林业和水利支出1367.35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32.09%；

住房保障支出50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1.17%；

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1.52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0.97%。

其他支出39.41万元，占总预算支出0.93% 。

**（三）财政预算平衡情况**

综合全年财政收支情况，全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4260.88万元，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4260.88万元，全年财政预算收支平衡。

**2022年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**

我们将按照镇党委、政府的安排部署和本次镇人大会议确定的2022年财政工作目标，进一步提高依法理财水平，确保财政收入及时足额入库，优化支出结构，更加合理有效的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，以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为红线，依法理财，发挥管理效能。为我镇各项事业的发展作出不懈的努力。

一是深化和完善预算改革,按要求严格执行预决算编制与公开制度，促进预算编制的规范化、合理化；二是深入贯彻落实“过紧日子”十举措要求，采取更加严格的“过紧日子”实施办法，严格执行年初预算，厉行节约，反对铺张浪费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等一般性支出，压减一般性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；三是财政保障重点突出，加大资金统筹，优先用于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，并要重点保障农业经济发展、基本民生、社会稳定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需求；四是抓好资金安全，加强现金、银行存款、资产管理，严格落实财政资金拨付审批制度。以保政府正常运转为前提，坚持量力而行，量财办事，坚决反铺张浪费，把有限的财力用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。

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在镇党委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自觉接受镇人大的指导监督，锐意进取，努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，坚决守住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成果，开拓我镇财政工作新局面，为推动我镇各项事业又好又快的发展提供有力的财力保障！